2005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联考综合考试试题答案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50/2021_2022_2005_E5_B9_ B4 E6 B3 95 c80 250944.htm 一、单项选择题:1.B2.C3 . A4. C5. C6. A7. B8. D9. B10. C11. C12. A13 . B 14 . D 15 . D 16 . C 17 . A 18 . B 19 . C 20 . B 21 . B 22 . A 23 . C 24 . D 25 . C 26 . A 27 . B 28 . A 29 . B 30 . B 31 . D 32 . B 33 . B 34 . D 35 . B 36 . A 37 . B 38 . A 39 . C 40 . C 41 . B 42 . C 43 . D 44 . B 45 . D 46 . D 47 . D 二、多项选 择题: 48.CD49.BC50.ABD51.ABD52.ABCD53 。ACD 54 . ABD 55 . ACD 56 . BD 57 . ACD 58 . AD 59 . ABD 60 . AD 61 . ABCD 62 . BC 63 . CD 64 . BCD 三、简答 题: 65. 答案要点(1)当代中国法律监督体系由国家监督和社 会监督两部分内容构成,其中国家监督包括国家权力机关的 监督、国家司法机关的监督和国家行政机关的监督。(2)国家 权力机关的监督是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为全 面保证国家法律的有效实施,通过法定程序,对由它产生的 国家机关实施的法律监督;这种监督在国家监督乃至全部法 律监督中都处于核心和主导地位。(3)国家司法机关的监督是 以国家司法机关为主体进行的监督。在我国,国家司法机关 的监督包括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和审判机关的法律监督两种 ; 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被称为检察监督, 这种监督是一种专 门的法律监督;审判机关的监督也叫人民法院的监督,分为 人民法院系统内的监督、人民法院对检察院的监督和人民法 院对行政机关的监督。(4)国家行政机关的监督是指以行政机 关为监督主体所进行的法律监督;它包括国家行政系统内部

上下级之间以及行政系统内部设立的专门机关的法律监督, 也包括行政机关在行使行政权时对行政相对人的监督。66. 答案要点(1)完善了土地征用制度,将"征收"和"征用"相 区别,并规定依法给予补偿。(2)提高了非公有制经济的法律 地位,在其政策中加进"鼓励"和"支持"。(3)加大了私有 财产的保护力度。表现在:国家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权和继 承权;公民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;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 需要可以对公民私有财产依法进行征收或征用并给予补偿。 (4)增加了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制度的规定。 67. 答案要点 (1) 采用"民商合一"的立法体例。(2)参照国外有关民法典,以 旧民律草案为基础作了大量修正,表现出了新的历史条件下 继受法与固有法结合的特点。(3)采用"国家本位"的立法原 则,同时注重维护私有财产所有权和地主土地经营权。(4)婚 姻家庭制度体现出浓厚的封建色彩。 四、分析题: 68.答案 要点 (1)法律的作用是指法律对人们的行为、社会生活和社会 关系发生的影响。一切社会法律的作用都可以有规范作用和 社会作用之分;法律的规范作用是从法律的特征角度出发来 解释的法律作用,而法律的社会作用是从法律的本质和目的 这一角度出发来解释的法律的作用。(2)法律的规范作用和法 律的社会作用是相辅相成的,它们之间是手段和目的的关系 , 法律的规范作用是手段, 法律的社会作用是目的; 材料1实 际上涉及了法律的规范作用和社会作用;我们可以理解为: 法律是通过发挥其"令人知事"和"规矩绳墨"等规范作用 来实现其"兴功惧暴"和"定分止争"的社会目的的。(3)马 克思在《资本论》中的论述表明,在阶级对立社会中,法律 的社会作用又可以分为维护阶级统治的作用和执行社会公共

事务的作用两个方面,"执行由政府同人民大众相对而产生 的各种特殊职能"是指法律维护阶级统治的作用,而"执行 由一切社会的性质产生的公共事务"是指法律执行社会公共 事务的作用。(4)材料3表明维护阶级统治和执行社会公共事 务两种作用虽有区别,但是在本质上并不矛盾,法律只有在 很好地执行了社会公共事务的前提下,才能更好地实现其维 持阶级统治的目的。 69. 答案要点 (1)区政府的决定,侵犯了 刘XX的三项宪法权利: 侵犯了政治权利。宪法上公民的参 政权,既包括选举权、被选举权和政治自由权,也包括公民 担任国家机关公职的权利,对此宪法第54条有明确规定。在 程序合法、考试成绩第一、政治考察合格的情况下,区政府 取消刘XX任职资格,是侵犯其政治权利的行为。 侵犯了平 等权。宪法规定,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,其中当然包括 政治平等。区政府在公选条件并未列明必须具有"科级领导 "职务的情况下,以此为由最后剥夺刘XX任职资格,导致他 与其他具有"科级领导"职务的人处于不平等地位,构成" 平等权"侵权行为。 违犯了基本人权条款。宪法规定," 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"。在本案中刘XX的政治人权受到侵犯 ,区政府违反该条宪法规定。(2)刘XX应该向当地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,要求区政府撤销错误决定,恢复自己的任职 资格。理由: 区政府有行政违法行为; 区政府具有行政 诉讼的被告资格。 70. 答案要点 (1) 《明史刑法志》的这段文 字,概括出了明朝极端君主专制法制的突出特征。(2)廷杖是 明朝皇帝杖责大臣的非常之刑罚。明律中并无廷杖的规定, 但自朱元璋始,经常于殿廷杖责冒犯皇帝的大臣。(3)厂卫干 预司法,是明朝司法制度的一大特点。作为特务机构,厂卫

既非国家专门司法机关,又无法定司法职权,却在皇帝纵容 和宦官操纵之下,凌驾于中央司法机关之上,滥施刑罚,严 重破坏了封建法制的正常秩序,是皇权高度集中和恶性发展 的产物。上述情况至明朝中后期更加突出。 五、论述题:71 . 答案要点 (1)法治社会中,权利保障原则具有重要意义,法 治的目的之一就是保障公民的权利,没有权利保障就没有法 治。(2)权利保障原则的主要内容: 尊重和保障人权:如生 存权、自由权、财产权或者政治权利、经济权利、文化权利 等。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:即依法平等地保护权利和依法平 等地追究责任。 权利义务一致:即公民在依法享有权利的 同时,也应依法履行自己的义务。(3)在立法活动中,贯彻权 利保障原则是立法良善的表现,也是法治的前提。联系当代 中国的立法实际,谈权利保障原则的意义。(4)在政府执法活 动中,尊重和保障人权,贯彻执行权利保障原则是法治的基 本要求。联系中国的执法实际,谈权利保障原则的意义。(5) 在司法活动中,贯彻权利保障原则,切实保障人权是法治的 重要保证。联系中国的司法实际,谈权利保障原则的意义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